

欧美文学现状研究

叶逢植 主编

南京大学出版社

一本颇具特色的外国文学研究著作

——代序

摆在读者面前的这本《欧美文学现状研究》(以下简称《欧研》)一书是南京大学外国文学研究所部分同志的集体研究成果。我有幸在出版前读到这本书的书稿,体会到先睹之快。我觉得,《欧研》是一本颇具特色的外国文学研究著作。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的外国文学教学与研究工作得到了空前的发展。仅已发表的我国学者著、译的外国文学史(包括世界文学史、地区与国别文学史)就达数十种之多。但是,这些文学史著作所涵盖的历史时期的下限大多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和 50 年代初,近四十年来的,尤其是近二十年来的外国文学(或称当代外国文学)却没有在学术著作中得到充分的反映。国内报刊上的有关文章、资料固然也及时地介绍了当代外国文坛的一些情况,但它们分散在报刊上,读者很难把握全面。《欧研》一书则较集中地向读者描述了德国、苏联、美国、墨西哥等欧美国家文坛的现状。书中论及的文学现象基本上是 50 年代以后发生的,其中许多是 80 年代末,甚至是 90 年代初的事情。因此,可以说,《欧研》是向读者比较集中地提供外国文学新信息的一本书。

《欧研》一书的作者在把目光集中于当代欧美文坛现状时,

特别注意掌握第一手资料。他们用马雅可夫斯基所说的为提炼一克铀而开采成吨矿石的精神，阅读了大量外文资料。他们还利用访谈、通信等方法，深入了解某些外国作家的创作、某些文学流派的发展始末。正是凭着这种科学的、实事求是的、艰苦细致的劳动，《欧研》的作者才对欧美文学现状的某些方面做出了客观而翔实的描述。

与某些跟在外国研究者后面亦步亦趋的人不同，《欧研》的作者坚持用马克思主义文艺观点看待欧美文学现状，在研究中贯彻了“洋为中用”、“以我为主”的原则，因此提出了一些真知灼见。例如，袁玉德同志在分析苏联“反思”文学热时，指出了80年代末至90年代初苏联文坛存在着排斥生活的光明面，压制文学新人的倾向；张子清同志在论述美国诗坛时，分析了中国文化对美国诗的影响；张佑中同志对民主德国小说发展轨迹的描述，为我国文学事业的发展提供了有益的借鉴……

刚读完《欧研》时，我有一种美中不足的感觉：《欧研》所论及的国别文学从数量上讲是有限的，即使对论及的某一具体国家的文学现状也讲得不够系统、全面，而只是选择了其中一两个题目进行分析。例如，关于美国文学就只讲了美国诗歌与犹太作家小说。然而细想之后，我发觉，《欧研》作者的目的是写一部当代欧美文学史，所以并不追求面面俱到、包罗万象；他们不是根据文学史的框架，而是根据自己的长期研究方向来确定论述的中心。《欧研》似乎可以起到略人所详、详人所略的效果。美国的犹太作家小说和语言诗等不正是因此才在《欧研》中得到了国内其他出版物中少有的较详细、较深入的论述吗？

《欧研》一书是南京大学外国文学研究所承担的“七·五”江苏省社科基金资助项目“欧美文学现状研究”的最终成果，我在

吸收《欧研》所提供的外国文学新信息时,不仅感谢《欧研》一书的作者们,而且也感谢当初在课题研究的规划、组织中做了重要工作的叶逢植、陈敬咏和汪文漪先生。

余一中

1992年5月于南秀村

目 录

一本颇具特色的外国文学研究著作——代序·····	余一中(1)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的犹太作家和犹太小说·····	井 力(1)
美国当代诗歌现状探析·····	张子清(52)
精神分析理论与现代文艺批评·····	王守仁(125)
论联邦德国散文文学创作的嬗变·····	洪天富(146)
德国统一前民主德国小说发展轨迹·····	张佑中(202)
《香水》——80年代德语文学的一朵奇葩·····	李清华(243)
孤独迷宫中的诗人·····	陈凯先(251)
世界末日——诗化的存在主义	
——简述奥地利人女诗人英格博格·巴赫曼的诗·····	
·····	刘海宁(267)
苏联“反思”文学的进程及其探究·····	袁玉德(284)
对过去和现实的思考	
——邦达列夫90年代新作《诱惑》·····	石国雄(340)
小民族,大诗人·····	王乃倬(349)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的 犹太作家和犹太小说

井 力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小说艺术嬗变的特征之一，是犹太作家的兴起和犹太文学的繁荣。四十多年来，犹太作家形成了一支实力雄厚的创作队伍。其中既有著名的文坛宿将，也有崭露头角的后起之秀。二次大战后的犹太作家，人数众多，在美国一流作家中占有相当大的比例。他们写出不少优秀作品，有些还享有国际声誉。70年代，索尔·贝娄(Saul Bellow, 1915—)和艾萨克·巴谢维斯·辛格(Isaac Bashevis Singer, 1904—1991)都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

在开始探讨犹太作家及其小说之前，首先需要说明的是，很难对作家和他们的作品作绝对的和恰当的分门别类。所谓犹太

作家和犹太小说,其实并不是一清二楚的范畴。当前,国内外评论家在划分二次大战后美国文学流派时,常有不同的标准与角度:从地域分,有南方文学;从题材特点分,有妇女文学、犹太文学和黑人文学;从创作方法着眼,又有现实主义、自然小说、“垮掉派”文学和“黑色幽默”等。诸如此类,均无不可。

其次,就作品的流派而言,情况也相当复杂。在变化多端的美国文坛上,一个作家的创作风格不是始终如一、固定不变的,在不同的创作时期往往会有不同的,甚至前后迥异的风格。在一个作家的同一部作品中,有时也会搀杂着几种不同的创作风格。因此,评论一个活着的正在继续创作的作家,很难绝对地判定他只能归属于某一流派。

第三,许多作家一般都不愿意自己被贴上这样那样的标签,使自己局限于某一流派。因此,对作家或作品进行分类必须谨慎从事。

本文所探讨的,主要是出身于犹太民族,其作品多写犹太人和事的作家,兼及一些出身犹太民族作品并不专门写犹太人和事的重要作家。

美国犹太小说的历史回顾

犹太作家登上美国文坛是本世纪初的事。当时有两位小有名气的犹太作家:玛丽·安汀(Mary Antin, 1881—1949)和亚伯拉罕·卡汉(Abraham Cahan, 1860—1951)。安汀的《希望之乡》(The Promised Land, 1912)和卡汉的《大卫·列文斯基的发家》(The Rise of David Levinsky, 1917)都用意第绪语写成,较好地表达了犹太民族对传统文化与美国新文化间的碰撞和融

合,反映了早期移民曾经把美国当作实现个人理想的乐园的心态。

30年代的一批作家如亨利·罗思(Henry Roth,1907—)和纳撒尼尔·韦斯特(Nathanael West,1903—1940)在当时并未受到重视。罗思的长篇小说《称之为睡》(Call It Sleep,1934)通过一个儿童的目光观察纽约的犹太人聚居区,展示了贫民窟里阴暗可怖的生活和移民们困兽般的心理。这部小说直到1963年在英国再版后,才在美国国内受到重视,被誉为美国现代文学的经典作品。韦斯特的作品并不以犹太人的生活为中心。他擅长使用喜剧手法表现悲剧内容——资本主义社会里人的孤独不幸和悲观绝望。二次大战后,他的一些作品如《孤心小姐》(Miss Lonelyhearts,1933)和《蝗虫日》(The Day of the Locust,1939)等才逐步受到重视。韦斯特作品的重要性在于对战后一代年青作家如詹姆斯·珀迪(James Purdy,1929—)、弗兰纳里·奥康纳(Flannery O'Connor,1925—1964)和约翰·霍克斯(John Hawkes,1925—)等有一定的影响。

二次大战前在美国文坛留下印记的犹太作家还有迈耶·莱文(Meyer Levin,1905—1981)、迈克尔·戈尔德(Michael Gold,1893—1967)和霍华德·法斯特(Howard Fast,1914—)等人。可是,莱文所著《一帮老伙计》(The Old Bunch,1937)曾被拒绝出版。出版商坚持要他把书中的犹太青年改写成非犹太青年。左翼作家戈尔德在自传性作品《没有钱的犹太人》(Jews Without Money,1930)中,以新闻记者洗练的笔触描绘了纽约东部犹太人聚居区的丑陋、肮脏,穷人的悲惨命运和诅咒,以及对工人革命的希冀等,被美国评论界贬为“无产阶级传奇”。法斯特早年参加美国共产党,早期作品关注人类的痛苦和社会的不

公正，歌颂人民的斗争和革命热情。他的重要作品有《最后的边疆》(The Last Frontier, 1941)、《不可征服的人》(The Unvanquished, 1942)、《公民潘恩》(Tom Paine, 1943)、《自由之路》(Freedom Road, 1944)等。他的作品并不写犹太人的生活 and 斗争，而是描写美国各个历史时期人民的民主革命和斗争以及黑人的成长与觉醒。这些作品在美国国内的影响，还不如在苏联和中国的影响大。因此，可以说犹太作家及其作品在本世纪上半叶的美国并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

美国当代犹太小说概况

(1) 40年代——初露头角

犹太作家真正享有声誉是在二次大战之后。40年代中期的美国文坛正处于新旧交替的过渡时期。战前享有盛誉的作家如福克纳(William Faulkner, 1897—1962)、海明威(Ernest Hemingway, 1899—1961)等人，虽然仍在辛勤笔耕，但引人入胜的新作已不多见。

索尔·贝娄是在40年代第一个脱颖而出的犹太作家。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晃来晃去的人》(Dangling man)于1944年问世。他的第二部长篇小说《受害者》(The Victim)出版于1947年。在这两部作品中，贝娄日后创作中的一些基本思想和特点已初露端倪。小说的故事总是发生在大城市里，主人公多为中产阶级犹太人。他们与海明威笔下善于打猎、捕鱼、驾机、斗牛的硬汉截然不同，都是一些性格内向的思索型的知识分子。在30年代的作家如约翰·斯坦贝克(John Steinbeck, 1902—1968)等人的作品中，与个人相对立的是工业社会，是资本主义制度。人们只

有奋起与之斗争，才能改变贫穷落后的面貌。在贝娄的这两部作品中，主人公不断观察、思考社会和人生，却并不明确自己烦恼苦闷的根源是什么，也不懂得压迫自己的是什么。

《晃来晃去的人》写一个犹太裔青年收到征兵通知，辞去工作，等待入伍。小说以日记形式写成，反映政府机构的腐败，小人物的孤立无助和焦虑不安。情节结构与人物刻画稍嫌单薄。《受害者》描绘一个犹太青年和一个非犹太青年的矛盾冲突。小说情节较复杂紧张，真实地反映了犹太裔青年在美国的异化感，提出了犹太人对他人的责任问题，宣扬人类应有同情心，显示了贝娄日后作品中的道德倾向。贝娄这两部作品在艺术上尚未形成自己的风格，可以明显地看出卡夫卡(1883—1924)和陀思妥耶夫斯基(1821—1881)的影响。不过，这两部作品描写了犹太青年的孤独、若闷、焦虑、困惑，揭示了社会的荒诞面，可说是开创了战后美国小说风气之先河。

40年代另一位引起广泛注意的犹太作家是诺曼·梅勒(Norman Mailer, 1923—)。梅勒的作品并不专门描写犹太人和犹太人的生活。1943年，梅勒刚从大学毕业，旋即入伍。为创作“一部伟大的战争小说”，他主动要求开赴前线体验生活，积累素材。1946年复员后，梅勒于1948年以《裸者与死者》(The Naked and the Dead)一书一举登入文学殿堂。小说摆脱了将战争作为爱情故事背景的传统写法，而是虚构了太平洋战区一个侦察排的战斗故事。梅勒关注的是对战争的理智和冷静的思考，以战争隐喻人生，以军队影射社会。战争导演了一出出人生悲剧，战争也暴露了人性的弱点。小说环绕三个人物展开情节：师长卡明斯少将、上士克劳夫特和少尉赫恩。师长的权欲导致极权主义思想的发展。上士的权欲使他冷酷地统治手下士兵，还谎报军情，致

使具有自由主义思想的赫恩在战争中无谓牺牲。梅勒以现实主义和自然主义的手法描写军旅生活。小说的象征手法又使小说具有哲理意味。他采用约翰·多斯·帕索斯(John Dos Passos, 1896—1970)的“时间机器”手法,以倒叙、插叙等追溯军队成员的家庭出身、社会地位、思想感情,向纵深开掘。同时描述军队中上下级关系、种族歧视、宗教矛盾等,以拓展小说的社会画面。小说还预示美国军队的专制主义会导向法西斯主义在战后美国的蔓延,从而进一步深化了主题。这部小说被列入畅销书达三个月之久,至今被认为是描述二次大战的最佳作品之一。

(2) 50年代——沉寂文坛上的动人篇章

本世纪中期,美国国会议员约瑟夫·麦卡锡以攻击左翼工会领袖为发端,迫害共产党人和进步人士,在政府各部门、高等学府、好莱坞和军队里大肆清查所谓颠覆分子。广大人民群众噤若寒蝉,不同政见和激进的批评几乎绝迹。50年代的美国文坛由于这种思想禁锢而显得颇不景气。犹太作家却在此时相继崛起。继贝娄和梅勒之后,伯纳德·马拉默得(Bernard Malamud, 1914—1986)、杰罗姆·大卫·赛林格(Jerome David Salinger, 1919—)辛格和菲立普·罗斯(Philip Roth, 1933—)等人投入了小说创作,如异军突起,在沉寂的美国文坛上写下动人的篇章。

50年代,“垮掉派”文学曾经在美国文坛名噪一时。不过,这个流派在小说艺术方面的成就并不很高。它主要在社会风气、生活方式上对人们产生过较大影响。它的代表作家杰克·凯鲁亚克(Jack Kerouac, 1922—1969)的作品,文体比较平直,不尚修饰。他的代表作《在路上》(On the Road, 1957),以朴素的笔调勾勒出当代人的生活,是一种带有生活原始形状与成色的本色作品。另一“垮掉派”作家威廉·巴勒斯(William Burroughs,

1914—)的作品《吸毒者》(Junkie, 1953)与《裸露的午餐》(The Naked Lunch, 1959)写吸毒、权欲、性欲、财欲对人的奴役,手法怪诞,失之艰涩。“垮掉派”文学在美国声势虽大,却昙花一现。犹太作家在50年代默默耕耘,寻找着自己对世界的独特的认知方式和表现方式,发表了一批相当有分量的作品,获得了读者和评论界的承认。有的评论家甚至把50年代称作“犹太文学”的十年。

贝娄在50年代出版了三部长篇小说。1953年,《奥基·玛区历险记》(The Adventures of Augie March)的出版进一步提高了贝娄的知名度。这部作品是贝娄旅欧期间以“十分狂热的情绪”创作而成的,写得非常顺利。小说继承古典流浪汉小说的传统,描写犹太裔青年奥基·玛区闯荡江湖的传奇经历。奥基心地善良,乐于助人,一心追求自由生活,不愿听从他人摆布,也不愿出卖灵魂以获得荣华富贵。可是,奥基追求的“绝对自由”在现实生活中不可能实现,因为他无法脱离战后美国物质生产活动的实践。奥基渴望找到“自我本质”,却并不确切了解自己究竟应该成为怎样的人,只能随波逐流。天真的青年最终沦为倒卖战后剩余物资的投机商人。这是不无讽刺意味的。

贝娄通过奥基的众多经历,表现了美国社会的复杂底蕴,展示了本世纪美国历史发展各阶段的情况,如20年代的经济大萧条、30年代的政治活动、40年代的战争、战后的经济繁荣等,体现了时代精神。如果说《晃来晃去的人》和《受害者》更多地继承了欧洲传统,《奥基·玛区历险记》则是地道的美国风格。奥基像马克·吐温(Mark Twain, 1835—1910)笔下的哈克贝利·费恩一样,年轻天真,以热情的态度对待生活。他无拘无束地谈论自己的追求、成长与困惑,有时不免带点自嘲自讽。这种不拘一格、

娓娓道来的风格，赢得了罗伯特·佩恩·沃伦(Robert Penn Warren, 1905—)、莱昂内尔·特里林(Lionel Trilling, 1905—1975)等作家与评论家的赞赏。他们把小说与《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The Adventures of Huckleberry Finn, 1884)相提并论。小说获得国家图书奖。

不久，贝娄又发表了《只争朝夕》(Seize the Day, 1956)和《雨王汉德森》(Henderson the Rain King, 1959)。《只争朝夕》是一部中篇小说，被评论家誉为“篇幅不大的杰作”。巧妙的剪裁和精心的布局把主人公大半辈子的经历浓缩在一天的活动之中，反映战后一代人在“金钱就是上帝”的社会里的苦闷与绝望。《雨王汉德森》在气质上与《奥基·玛区历险记》更为接近。汉德森是贝娄作品中为数不多的非犹太裔主人公。他出身名门，为百万富翁之后。这是一个唐吉珂德式的人物。他不满于现实生活，离开美国到非洲的穷乡僻壤寻找生活的真谛，闹出许多笑话。他同淳朴的土著和野兽接触，从中受到启迪，达到与自然的和谐一致。他的空虚心灵得到净化与充实，终于超越人生俗流，超越自我，获得精神的升华。小说幽默风趣，想象丰富。汉德森的语言充满隐喻、明喻，既滑稽夸张，又富于谐趣。小说中大量运用各种文学、神话和《圣经》典故，说明贝娄学识的渊博。贝娄在西北大学攻读人类学时获得的知识，使他得以生动地描绘非洲社会的种种习俗。小说克服了《奥基·玛区历险记》结构松散毛病，显得较平衡严谨。

从《奥基·玛区历险记》到《雨王汉德森》，显示出贝娄的小说艺术日臻成熟，形成了自己的风格，也反映了贝娄的乐观思想。贝娄相信人是有所作为的，人类之爱可以改变社会。

有些作家往往在第一部作品获得巨大成功后，日后的作品

有点难以为继。梅勒的情况正是如此。美国评论界对他在50年代发表的《巴巴里海岸》(Barbary Shore, 1951)和《鹿苑》(The Deer Park, 1955)反映冷淡,使他极度沮丧,几乎陷入精神崩溃。不过,他迅速探索到一条新的创作道路,转向非虚构作品,并获得成功。

《巴巴里海岸》的故事发生在纽约一幢公寓里。一个激进分子丧失革命理想,转而为政府工作,又感到厌恶,于是携一密件潜逃,被情报人员追踪,最后死去。小说并未透露密件的内容,只是以憎恶的口吻描写该情报人员及其同谋兼情妇——激进分子之妻的猥琐卑下,让故事的讲述人最后接过激进分子的密件,进行其未竟的、似乎是毫无希望的探索。小说力图捕捉冷战时期的气氛,对人物心理有着细致的描写。小说色调晦暗,情绪低沉。书中关于革命的长篇议论,使有些评论家把这一作品称为“粗糙的马克思主义小册子”。《鹿苑》反映好莱坞“金沙漠”人欲横流,艺术家丧失道德,屈从于非美活动委员会的需要等。小说中也有思想比较隐晦的预言。

梅勒在两部小说遭到冷遇后,放下小说创作,于1959年推出非虚构作品《为自己做广告》(Advertisements for Myself)。这是梅勒文学生涯的编年史,其中收入短篇小说、散文、政论、访问记和小说章节,以评论贯串全书。作品以直率的风格吸引读者,更因《白色黑人》(White Negro)一文令人瞩目。

所谓“白色黑人”,是当时美国社会的一个特殊群体——嬉皮士。美国的嬉皮士运动萌芽于50年代,是“垮掉的一代”的延续。这是一批不满战后现实的青年,反对物质至上,怀疑传统的道德准则和价值观念,憎恶人人循规蹈矩、谋求私利的商业化社会,崇尚绝对自由,屏弃任何约束,以酗酒、吸毒、纵欲、奇装异服

来发泄对社会的不满。梅勒的文章指出嬉皮士是美国存在主义思想的产物,嬉皮士的“根基在黑人”……,他们自外于美国社会,获得与处在社会底层的黑人一样的地位,所以称为“白色黑人”。梅勒分析嬉皮士的思想感情、性格特征、嬉皮士行话和生活方式,探讨嬉皮士的人生哲学,包括存在观、道德观、伦理观等等,并且预测其未来。梅勒的这篇文章是嬉皮士的理论性文件,也是“宣言书”,对嬉皮士运动的发展有一定影响。文章显示了梅勒与“垮掉的一代”的渊源关系,也是了解梅勒其人及其作品的一把钥匙。

马拉默得的创作从一开始就以其对犹太人的思想感情和道德信念所作的深入细致的描写,获得评论界的重视。他的第一部作品《天生好手》(The Natural, 1952)是寓言性小说,以一个棒球运动员的道德堕落为主要内容。

第二部作品《店员》(The Assistant, 1957)是成名作。马拉默得用犹太人的隐喻,指出人人都是犹太人,受苦受难是人类普遍的命运,把受苦受难当作净化灵魂的手段。小说中的店员——一个意大利裔青年,在犹太老板高尚道德的感化下,改邪归正,在老板死后,皈依犹太教,走上为赎罪而受苦的道路。马拉默得的父亲开过零售商店,马拉默得本人站过柜台。这些经历使他对备受生活煎熬的犹太老板掬以满腔同情的泪水。小说对道德的关注,小说的现实主义笔触和象征手法,以及生动的个性化语言,使小说获得巨大成功。

辛格于本世纪初出生在波兰的一个宗教家庭。他是二次大战后成长起来的犹太作家中最年长的一个,也是战后唯一用意第绪语写作的犹太作家。辛格背离父亲的意志,不愿当教士,而立志写作。他十五岁进入华沙犹太人文学界,先用希伯来文,后

用意第绪语写作。1935年法西斯反犹浪潮冲击波兰,他在当作家的哥哥帮助下赴美。他身处异域,语言不通,靠为意第绪语报纸《犹太前进日报》写作度日。辛格自50年代起才开始用英语写作。他第一部用英语写成的长篇小说是《莫斯卡特一家》(The Family Moskat, 1950)这部洋洋数十万言的巨著描述波兰犹太人莫斯卡特一家的遭遇,以及在纳粹铁蹄下华沙犹太人社会的分崩离析和最终瓦解。莫斯卡特一家的兴衰反映了作者对犹太文明与传统的没落的悲怆叹息。小说引起广泛注意,被称为“了不起的成就”。

赛林格对青少年生存环境的深切关注,对西方社会精神文明危机的透彻了解,对50年代美国社会流行的口语、俚俗语的熟练掌握与运用,使他成为50年代到60年代初最受欢迎的作家之一。他与同时代的黑人作家拉尔夫·艾里森(Ralph Ellison, 1914—)一样,以一本小说蜚声文坛。他的作品并不以犹太人的生活为中心内容。他的成名作《麦田里的守望者》(The Catcher in the Rye, 1951)写一个新英格兰地区的少年霍尔顿·考菲尔德第四次被学校开除,不敢贸然回家,在纽约流浪的经历。小说的重要性不仅在于刻画了一个青春期少年内心的苦闷彷徨,还在于霍尔顿的思想行动反映了战后所谓“垮掉的一代”青年的心理特征。这些青年出身富裕,见多识广,思想早熟,但缺乏理想。核战的威胁,美军在朝鲜的军事行动,使他们不安。成人社会的弊端使他们感到窒闷。人与人之间缺少沟通理解,使他们孤独苦闷。物质富裕、精神贫乏的年代造成他们的特殊性格。他们甘愿混迹社会底层,以个人主宰自己的命运来对抗家庭对他们的束缚。霍尔顿虽然内心纯洁,但也沾染了社会上的一些恶习。当时不少青年把他的言行举止、穿着打扮当作仿效的榜样。

有些学校就因霍尔顿满口粗话，不好好念书，行为不端，而把小说列为禁书。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小说日益受到重视，成为美国文学的现代经典作品。

50年代罗斯刚刚在文学的道路上起步。他的第一部中短篇小说集《再见，哥伦布》(Goodbye, Columbus, 1959)便为他获得豪沃顿·密夫林文学奖、美国文学艺术研究院奖、古根海姆奖和犹太图书委员会的达罗夫奖，翌年又获国家图书奖。这个集子收入同名中篇小说和四个短篇小说，无情地嘲讽犹太教典中的荒谬教条和犹太传统中狭隘的排他性，反映新一代犹太人对家庭和传统观念的反叛。《再见，哥伦布》写一个普通犹太青年与一个犹太富翁之女的一段罗曼史。男主人公意识到两人不属于同一世界而离去。罗斯的这部作品由于描写了犹太青年男女不检点的行为，以及对犹太教的不敬，遭到犹太读者的指责，甚至有人称他为“反犹太主义者”。这种指责对罗斯的思想发展及日后的创新都有十分重大的影响。

(3) 60和70年代——成熟的群体和多元美学

60年代美国政府在国外加紧经济渗透，以遏制共产主义扩展为名，到处扶植独裁政权，镇压革命变革。60年代中期，美国为取代法国在亚洲的地位，悍然出兵越南，引起国内人民强烈不满。1967年，反对越战的示威游行达到高潮。美国国内动荡不安，暴力争端和混乱达到相当严重的程度。1963年，发生肯尼迪总统在达拉斯被杀的惨案。马尔科姆·艾克斯于1965年，马丁·路德·金在1967年，罗伯特·肯尼迪在1968年相继遇刺身亡。黑人运动、女权运动以及嬉皮士的反文化运动风起云涌，反映了这一时期美国社会矛盾的尖锐化。

美国文坛经过50年代的沉默与酝酿，加上麦卡锡的下台，